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亲承、监事会审议年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亲承、会计工作负责人纪建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英娟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底增减 (%)
总资产	24,537,207,504.96	18,790,210,419.98	3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577,327,499.22	4,588,731,494.10	-0.25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9,597,719.51	-3,321,801,582.31	31.37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699,831,498.73	1,779,990,790.69	-4.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458,206.13	66,696,217.02	-39.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457,112.26	66,503,567.73	-39.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8%	1.46%	减少0.0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6	-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6	-33.3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底增减 (%)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46.00	-23,938.1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购销交易,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扣除后的净额列支	19,640.34	80,116.5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款项			
企业得子公司的款项,企业对子公司投资收益			
企业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投资收益			
单独核算的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除上述损益外,交易性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除上述损益外,交易性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其他非经常性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除上述损益外,交易性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单独履行减税优惠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法规定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5,429.00	-109,298.2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影响额	23,536.16	13,279.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3,574.29	40,932.75	
合计	-37,034.11	1,092.67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张建津

因事请假

董重

因事请假

1.3 公司负责人王志坚先生、会计工作负责人顾敏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英娟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底增减 (%)
总资产	6,141,304,956.70	5,437,207,372.51	12.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88,690,816.94	2,763,776,535.49	37.08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519,169.21	251,618,042.69	-31.44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026,011,031.27	5,089,716,710.01	-1.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5,031,075.32	256,836,896.60	30.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3,443,737.72	253,721,430.91	-4.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73	10.11	增加0.6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0.35	285.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0.35	285.5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张建津

因事请假

董重

因事请假

1.3 公司负责人王志坚先生、会计工作负责人顾敏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英娟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底增减 (%)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0,308,662.51	75,192,120.3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购销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扣除后的净额列支	2,199,610.30	27,006,967.02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除上述损益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单独履行减税优惠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项目			
所得影响额	-4,410,527.81	-10,651,760.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19,648.34	-1,515,656.59	
合计	57,150,057.42	91,587,337.60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亲承、监事会审议年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亲承、会计工作负责人纪建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英娟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底增减 (%)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0,308,662.51	75,192,120.3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购销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扣除后的净额列支	2,199,610.30	27,006,967.02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除上述损益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单独履行减税优惠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项目			
所得影响额	-4,410,527.81	-10,651,760.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19,648.34	-1,515,656.59	
合计	57,150,057.42	91,587,337.60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亲承、监事会审议年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亲承、会计工作负责人纪建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英娟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